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二〇二二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二〇二二年第一次会议于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下午在公司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二〇二二年四月四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赵军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第 1 至 4 项议案均以三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第 5 项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会议决议如下：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一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一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全体监事列席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二〇二二年第一次会议，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二〇二一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谨慎审核，认为：（1）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2）年报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年报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一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二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5、同意将《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2-015 号公告。

特此公告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